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陳錦艷先生 (主席)  
陳勤枝先生 (副主席)  
陳錦東先生 (副主席)  
江萍女士  
唐立航先生\*  
黃勇峰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

馬文威先生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審核委員會

唐立航先生  
黃勇峰先生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中國銀行 (長樂支行)  
福州市商業銀行  
中國銀行 (福州中支行)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擺花街18-20號  
嘉寶商業大廈  
305室

###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首份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營業額	4	201,508	163,674
銷售成本		(142,936)	(116,089)
毛利		58,572	47,585
其他收益		771	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7,352)	(6,255)
行政開支		(5,467)	(2,948)
其他營運開支		(596)	(795)
經營業務溢利	5	45,928	37,626
財務費用		(828)	(866)
除稅前溢利		45,100	36,760
稅項	6	(5,795)	(4,93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39,305	31,825
中期股息	7	8,750	—
每股盈利	8		
— 基本		4.9港仙	4.5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36,064	105,201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353	23,286
應收貿易賬款	9	40,308	37,59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2	2,72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1,011	66,422
		204,844	130,027
<b>流動負債</b>			
有抵押計息銀行借貸		24,151	24,151
應付貿易賬款	10	22,647	20,38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4,051	10,455
應繳稅項		3,131	2,601
應付董事款項	11	—	13,72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2	—	3,446
建議中期股息	7	8,750	—
		72,730	74,761
<b>淨流動資產</b>		132,114	55,266
		268,178	160,467
<b>呈列為：</b>			
已發行股本	13	8,750	20
儲備		259,428	160,447
		268,178	160,467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儲備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公積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20	—	136	11,792	148,519	160,447	160,467
資本化發行股份	6,980	(6,980)	—	—	—	(6,980)	—
新發行股份	1,750	85,750	—	—	—	85,750	87,500
發行股份費用	—	(10,344)	—	—	—	(10,344)	(10,344)
本期純利	—	—	—	—	39,305	39,305	39,305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8,155	(8,155)	—	—
建議中期股息	—	—	—	—	(8,750)	(8,750)	(8,75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8,750	68,426	136	19,947	170,919	259,428	268,178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20	—	58	7,574	84,005	91,637	91,657
本期純利	—	—	—	—	31,825	31,825	31,825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4,218	(4,218)	—	—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0	—	58	11,792	111,612	123,462	123,482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47,877	23,334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6,130)	(26,270)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62,842	4,228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b>	<b>74,589</b>	1,29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422	17,204
<b>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141,011</b>	18,496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1,011	18,49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公司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藝冠投資有限公司（「藝冠」），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董事陳錦東先生實益擁有。

#### 集團重組

根據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此行動乃透過收購其他附屬公司（「附屬公司」）當時之控股公司Right Lane International Limited（「Right Lan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配發及發行之入賬列作繳足之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向Right Lane舊股東配發及發行額外之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集團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內。

集團重組涉及共同控制之公司。由於集團重組發生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7號「集團重組之會計處理」，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才僅被視為及解釋作持續集團。然而，就股東之利益而言，該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假設於該等財政期間（而非自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進行收購之其後日期起）本公司被視作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為基準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比較未經審核簡明備考合併損益賬乃以集團重組後組成之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經已存在之基準編製。董事認為，以上述基準編製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更公平地反映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

於集團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擁有附屬公司之直接或間接權益。所有附屬公司乃私人公司，或倘於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成立，則與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所具特徵大致相同。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擺花街18-20號嘉寶商業大廈305室。

倘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完成，及倘本集團自該日起已一直存在，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維持不變，從事生產及銷售梭織布料。

## 2. 呈列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呈列基準

集團重組後組成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實體。因此，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公司自各本集團成員公司之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而編製。儘管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前，本集團並非合法存在，惟董事認為有必要呈列根據上述基準編製之該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告知本公司股東有關本集團之業績及其整體狀況。

所有組成本集團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首次於本期間在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則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訂明因本期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本期稅項)，以及主要由於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而產生之未來期間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遞延稅項)之會計處理基準。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所得稅所記錄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 3.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僅有一項業務分類，即生產及銷售梭織布料，因此，無進一步呈列業務分類分析。此外，本集團超過99%收入及業績均源自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基地之客戶，而其經營資產及負債亦以中國為基地。因此亦無進一步呈列地域分類之分析。

###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買賣折扣後之發票淨值。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 5.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42,936	116,089
折舊	5,244	4,39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09	46
利息收入	(86)	(39)



## 6.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本期撥備：		
香港	—	—
中國	5,795	4,935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二年：無），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福州華冠針紡織品有限公司（「福州華冠」）由首兩個獲利營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享有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寬減。福州華冠首個獲利營運年度為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福州華冠之現行稅率為12%。

## 7. 中期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二年：無）	8,750	—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1港仙（二零零二年：無）之中期股息予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8. 每股盈利

於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綜合基準)乃按本集團於期內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純利39,3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1,825,000港元)及807,472,826股(二零零二年：700,000,000股)被視為於期內已發行之股份計算，並假設集團重組及本公司其後資本化發行698,0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完成。計算本期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亦包括於上市時發行之175,000,000股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二零零二年：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數字。

## 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採納界定信貸政策。除若干與本集團建立長久業務關係的長期客戶的信貸期可予延長外，一般信貸期由45日至90日不等。本集團嚴格監控未償應收賬款，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檢討。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90日內	40,308	37,591

## 10.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90日內	22,647	20,385

## 11.應付董事款項

應付董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清償。

## 12.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清償。

## 13.股本

### 股份

以下為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之概要：

	附註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時、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i)	1,000,000	10
法定股本增加	(ii)	1,999,000,000	19,99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 於收購Right Lane時*	(i)	1,000,000	—
—入賬列作繳足之未繳股款股份	(ii) (a)	—	10
—已發行代價股份	(ii) (b)	1,000,000	10
入賬列作繳足之資本化發行(須待 向公眾人士發行新股份而繳入 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後方可作實)	(iii)	698,000,000	—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之備考股本 就股份溢價賬進行資本化	(iii)	700,000,000	20 6,980
新股發行	(iv)	175,000,000	1,75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5,000,000	8,750

\* 根據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之呈列基準，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乃假設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之集團重組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完成。

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之日期)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產生下列變動:

- (i)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之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1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所有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以前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其後有關股份如下文(ii)(a)所述入賬列作繳足。
- (ii)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透過增設1,99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由10,000港元增加至20,000,000港元;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
  - (a) 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合共1,000,000股上文(i)所述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以前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及
  - (b) 進一步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並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作為收購Right Lane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

- (iii)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六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透過從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6,980,000港元予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按彼等各自所持之股權比例)之方式,配發及發行合共698,000,000股股份,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股份。有關配發及撥充資本須待新股份發行予公眾人士以繳入賬股份溢價賬後方可作實。
- (iv)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本公司按每股0.50港元發行17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予公眾人士。

###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1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議定之租約為期由一至三年。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下列年度支付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一年內	1,207	83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5	1,014
總計	1,642	1,853

## 15. 承擔

除上文附註14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下列承擔：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就下列各項作出撥備：		
興建土地及樓宇	10,185	4,553
購入土地使用權	—	166
購入廠房及機器	5,748	—
租賃辦公室裝修	—	13
研究成本	—	105
	15,933	4,837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承擔。

## 16. 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一項計息銀行借貸乃由關連公司(其主要股東為本公司董事之親屬)所簽立之公司擔保作抵押。上述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前獲解除，並以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抵押取代。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成功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象徵著本集團的重要里程碑。上市後，本集團更能把握對外收購業務的機會及自有業務增長之良機。

### 業務、營運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紡織製品產銷，產品以中國的中高檔市場為目標路線。本集團之生產過程已達致縱向一體化，將研究開發、布料織造、染色定型，以至壓花、軋光等布面整理工序集於一身。本集團的產品用作生產男女時裝，例如外衣、鴨絨衣物、褲子、防風外衣、夾克等。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約29,891,000港元之廠房及機器，而在建工程則耗用約5,890,000港元。本集團推出錦綿系列及高檔強黏針織布等新產品。錦綿系列利用尼龍及純綿交織成的布料，此類布料一般用於織造防風外衣及夾克。高檔強黏針織布則為將紗線以強力加捻及高溫定型後製成的布料，此類布料的特色是有很強力的垂褶性、透氣度高和耐磨，一般用於製造女士半身裙及褲子。

本集團於本期間致力研究開發及應用羽絨面料，獲福建省紡織工程學會頒發「新產品創新獎」獎項。本集團會繼續努力研究開發新產品，以緊貼不斷變化之紡織品及成衣市場需求。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01,50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63,674,000港元），較上期增長約23%。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歸因於(i)市場對彈力系列之需求持續；(ii)推出複合休閒系列旗下的新產品；及(iii)本集團參與上海及杜拜之紡織展覽會。由於本集團集中投放資源生產利潤率較高之彈力系列及複合休閒系列，以及推出錦綿系列及高檔強黏針織布，故特殊纖維系列及混紡提花系列之銷售額佔總銷售額比重仍然不大。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開始直接銷售產品予海外客戶。

## 毛利

於回顧期間及二零零二年同期，本集團邊際毛利維持在約29%之穩定水平。

## 純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39,3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1,825,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高出約23.5%。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邊際純利約為19.5%，維持二零零二年之水平。

## 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達7,3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255,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3.6%（二零零二年：3.8%），與二零零二年同期相若。

行政開支約達5,46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948,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2.7%（二零零二年：1.8%）。行政開支上升主要因為增聘管理人才及相關額外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營運開支約達59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95,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0.3%（二零零二年：0.5%）。其他營運開支減少乃由於本期內並無壞賬所致。

財務費用約為82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66,000港元），維持二零零二年相同水平。

## 未來計劃及展望

時裝及優質布料的需求隨中國民生水平改善而增加。此外，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全球對中國原產紡織品的進口配額將會逐步撤銷。董事會相信，這將會為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帶來無限商機。

為拓寬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及開拓市場潛力，本集團計劃將分銷網擴大至中國其他紡織品市場。本集團擬通過兩方面擴大分銷網，一方面在新設的分銷地點設立銷售網點或委聘分銷代理，另一方面加強現時的銷售和營銷隊伍，進一步推廣本集團的產品。此外，本集團亦參與在中國北京及上海以及沙地阿拉伯杜拜舉行之最大型紡織展覽會，藉以拓展海外市場。

為配合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的預期增長，本集團之新生產線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開始建設，新生產線位於本集團設置現有染布生產線的廠房側。董事會預期新增的生產線可在二零零四年第二季末開始進行商業投產。於建立新生產線後，預期本集團染布之生產量每年可達約51,100,000米，較現時染布每年總生產量增多約61%。

由於紡織品和成衣市場的發展趨勢持續改變，本集團因而繼續研究開發新產品，以配合市場的需要。現時本集團正在開發純綿系列，可望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推出市場。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32,11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55,266,000港元）。本集團一般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內部產生之資源作為營運之資金，並維持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41,01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66,422,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82%（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7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約為268,17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60,46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總額（須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約為人民幣25,600,000元，相等於約24,15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24,151,000港元），總負債比率（即總銀行借貸除以資產淨值）因而為9.0%（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5.1%）。

本集團於整段期間內維持低負債比率及高流動比率，財政狀況穩健。

## 融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借貸總額約達24,151,000港元，全部均已動用。

董事會相信，現有財政資源將足以應付未來擴充計劃所需，而倘有需要，本集團將可以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融資。

本集團亦因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取得股本融資約77,100,000港元。有賴以長期構機投資者為主之股東支持，本集團已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中國龐大市場潛力。

## 資本架構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結算並按固定利率計息。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淨值分別約24,06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24,970,000港元)及約17,74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9,379,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出之銀行融資。

## 員工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之僱員總數分別為356名及4名。本集團給予職工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全面且具競爭力，並有按職工的表現酌情給予花紅。本集團須向中國的社會保障計劃供款。此外，本集團與國內僱員須分別按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比率就養老和失業保障金供款。

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初步委任期由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起為期一年。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在二零零三年九月於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在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7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所得款項按下列方式及售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

- 約32,000,000港元用於建設另一條染布生產線及配套設施；
- 約800,000港元用於擴大分銷網絡及推廣本集團產品及商標；
- 約500,000港元用於產品開發，包括新設研發中心及購置研發設施；
- 約9,1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得款項的餘款已存放在中國之銀行。董事會認為該餘款將按售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使用。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該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股東名冊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股份數目	身份	持股百分比
陳錦東先生	581,910,000(附註) 長倉盤	屬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6.5%

附註：該等股份由藝冠持有，其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錦東先生實益擁有。陳錦東先生為陳錦艷先生之胞弟及陳勤枝先生之子，三人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之股東名冊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短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有關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姓名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藝冠（附註）	581,910,000 長倉盤	66.5%

附註：藝冠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錦東先生實益擁有。陳錦東先生為陳錦艷先生之胞弟及陳勤枝先生之子，三人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組成有關股本或短倉之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於本公司據之置存之登記冊中記錄之5%或以上之權益。

## 董事購入股份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一節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並無向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而取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非任何安排之一方，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六日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成立時已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委員會現時由兩名成員組成，兩人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例規定，且作出充分披露。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本期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陳錦艷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十日